



■對比穿露單肩裙的廖慧儀(右一)，大晒「事業線」的賴琦媛(中)超亮眼。

# 比大熱廖慧儀搶鏡？



■賴琦媛(左)和侯嘉欣(右)均稱低胸裙沒令她們佔優。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達里) 15位候選港姐昨日為大會拍攝官方照，眾人穿上華麗晚裝亮相，對比身材豐滿的廖慧儀只穿露單肩的長裙，賴琦媛和侯嘉欣獲安排穿低胸裝，大晒「事業線」成功搶鏡。

賴琦媛和侯嘉欣同聲表示不覺得低胸裙令她們有優勢，只覺得大會安排的服裝很高貴。首次穿低胸裙的賴琦媛表示上圍大不一定就最好，因為身材每個人都有，只是大家的特點在不同位置，現在她仍需要努力減肥，希望上圍不會縮水也能保持健康。侯嘉欣就笑稱大會不准她們在服裝上加工僭建，笑道：「如果有得僭建，我可能會自信多一點，但都要看件衫可以塞到幾多。」平時甚少騷胸的侯嘉欣反而羨慕其他佳麗穿得自在，因她穿低胸裙要行動小心。問到泳裝環節如何應付，侯嘉欣稱沒得打算，都要硬着頭皮穿，盡力展示她的健康身材給大家欣賞。

## 陳楨怡捱夜溫書爆瘡

陳楨怡額滿布暗瘡，她解釋日前要捱夜溫書應付遊戲節目《港姐有問題》所致，慶幸化妝師已努力幫她遮蓋，之後她會盡量早睡和敷面膜補救，家人也有煲湯水給她，希望暗瘡早日消退以免影響比賽。何孟珊就表示會介紹特效暗瘡膏給對方用，對於下周再有3位佳麗被淘汰，她坦言也有點擔心，說：「都消消地，因為上次被淘汰的佳麗表現都很好，所以就算覺得自己表現OK都會驚被淘汰，之前因為要輪班工作，黑眼圈是我最大的問題，現在我買了一部眼部按摩器，希望可以碌走黑眼圈。」

廖慧儀的豐滿身材被晚裝收攏起來，她不覺輪蝕並對自己優秀的樣貌有信心。笑指她是否保留實力到泳裝環節一鳴驚人，她表示對自己身形未滿意，相比其他佳麗，她仍要努力減肥。身材瘦削的郭柏妍雖然努力增磅，但體重不升反跌，她坦言已努力進食和多做運動，希望增多一點肌肉。問到是否因壓力所致體重下降，郭柏妍稱視壓力為動力，可能她未習慣面對傳媒，會努力做好自己。對於下周再有佳麗被淘汰，兩位熱門廖慧儀和郭柏妍是否有信心晉身下一回合，她們都表示有叫家人、朋友投票，廖慧儀稱對自己信心不大，因為粉絲數不及其他佳麗多，郭柏妍就有信心入圍，因為不想令支持她的朋友失望。



■陳楨怡額頭爆瘡。

## 張若希避當學校風頭躉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梁靜儀) 新人張若希昨日為新歌《17歲的崎歌》拍攝MV，為配合歌曲內容，身穿校服裙拍攝。



■本身也是中學生的張若希身穿校服裙拍攝。

她，拍攝期間又擲書包及試卷，表現狂野。張若希笑指新歌詞是講她一些奇怪想法，雖然有點反叛，但真實的她是好乖的。

她的新歌講到對生活的不滿，問她讀書是否很大壓力？她說：「自己好鍾意讀書，覺得無論幾功都一定有壓力，而自己的成績只係普通，不過今年嚟老師推薦下得到進步獎，好感恩，(校內係風頭躉?)自己盡量低調，之前都有將新歌給同學聽，佢哋都話首歌正面同有正能量。」

明年便要應付DSE的她，對於有指DSE將縮減課程及延期，張若希謂暫未收到通知，亦不到自己控制。問到可有想過到外地升學？她說：「冇諗過，因為我想留嚟度發展演藝事業。」

## 城市規劃條例(第131章) 將軍澳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TKO/26的修訂

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業已行使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下稱「條例」)第12(1)(b)(ii)條所賦予的權力，於2019年12月17日將《將軍澳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TKO/26》(下稱「圖則」)發還城市規劃委員會(下稱「委員會」)以作出修訂。

委員會已對圖則作出修訂。修訂項目載於修訂項目附表。修訂項目附表內對受修訂項目影響的地點的描述僅供一般參考，《將軍澳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TKO/27》則較具體地顯示受影響地點的確實位置。

顯示有關修訂項目的《將軍澳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TKO/27》，會根據上述條例第5條，由2020年6月19日至2020年8月19日的兩個月期間，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展示，以供公眾查閱－

- 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；
(i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
(iii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
(iv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屯門及元朗西規劃處；
(v) 新界元朗青山公路(元朗段)269號元朗民政事務處大廈元朗民政事務處；

按照條例第6(1)條，任何人可就有關修訂向委員會作出申述。申述應以書面作出，並須不遲於2020年8月19日送交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。

按照條例第6(2)條，申述須顯示－

- (a) 該申述所關乎的在有關修訂內的特定事項；
(b) 該申述的性質及理由；及
(c) 建議對有關修訂作出的修訂(如有的話)。

任何向委員會作出的申述，會根據條例第6(4)條供公眾查閱，直至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根據第9條就有關的草圖作出決定為止。

經修訂的關於「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提交及公布申述、對申述的意見及進一步申述」的城規會規劃指引編號29B(下稱「規劃指引編號29B」)，於2018年11月公布並於2019年生效。任何打算作出申述的人士宜詳閱該城規會規劃指引，而提交的申述亦應符合規劃指引所列明的規定，特別是申述人如沒有根據規劃指引編號29B提供全名及香港身份證/護照號碼的首四個字母數字字符，則有關申述會視為不曾作出。城規會秘書處保留權利要求申述人提供身份證明以作核實。該指引及有關表格可於上述地點(i)至(iii)索取，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bp/)下載。

收納了有關修訂項目的《將軍澳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TKO/27》的複本，現於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23樓測繪處港島地圖銷售處及九龍彌敦道382號地下測繪處九龍地圖銷售處發售。該圖的電子版可於委員會的網頁瀏覽。

個人資料的聲明
委員會就每宗申述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，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下列用途：
(a) 核實「申述人」及獲授權代理人的身份；
(b) 處理有關申述，包括在公布申述供公眾查閱時，同時公布「申述人」的姓名供公眾查閱；以及
(c) 方便「申述人」與委員會秘書/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。

## 城市規劃委員會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第131章) 將軍澳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TKO/26 所作修訂項目附表

### I. 就圖則所顯示的事項作出的修訂項目

- A項 把位於昭信路的一幅土地由顯示為「百勝角香港鐵路通風大樓」及「綠化地帶」改劃為「住宅(甲類)8」地帶，並訂明建築物高度限制。
B項 把沿昭信路一幅狹長的土地由顯示為「百勝角香港鐵路通風大樓」改劃為「道路」。

### II. 就圖則《註釋》作出的修訂項目

- (a) 修訂「住宅(甲類)」地帶的《註釋》，以在第一欄用途內加入「香港鐵路通風塔及/或高出路面的其他構築物(入口除外)(只限在指定為「住宅(甲類)8」的土地範圍內)」，及在第二欄用途內加入「香港鐵路通風塔及/或高出路面的其他構築物(入口除外)(在指定為「住宅(甲類)8」的土地範圍除外)」。
- (b) 修訂「住宅(甲類)」地帶《註釋》的「備註」，以納入「住宅(甲類)8」支區的發展限制，及另加額外備註釐清如何計算有關鐵路設施的地積比率。
- (c) 刪除「商業/住宅」地帶及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商業/住宅發展暨公共交通匯處」地帶《註釋》內第一欄用途內的「街市」，以及「綜合發展區」地帶、「住宅(乙類)」地帶、「住宅(戊類)」地帶附表I及「鄉村式發展」地帶《註釋》內第二欄用途內的「街市」。
- (d) 在「住宅(甲類)」地帶及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地帶《註釋》內的第二欄用途內，把「商店及服務行業」修訂為「商店及服務行業(未另有列明者)」。

城市規劃委員會

2020年6月19日

匯聚商機
廣告熱線：2873 9888
2873 9842
傳真：2873 0009

## 城市規劃條例(第131章) 大棠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YL-TT/16的修訂

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業已行使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下稱「條例」)第12(1)(b)(ii)條所賦予的權力，於2019年7月9日將《大棠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YL-TT/16》(下稱「圖則」)發還城市規劃委員會(下稱「委員會」)以作出修訂。

委員會已對圖則作出修訂。修訂項目載於修訂項目附表。修訂項目附表內對受修訂項目影響的地點的描述僅供一般參考，《大棠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YL-TT/17》則較具體地顯示受影響地點的確實位置。

顯示有關修訂項目的《大棠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YL-TT/17》，會根據上述條例第5條，由2020年7月10日至2020年9月10日的兩個月期間，於正常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展示，以供公眾查閱－

- (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；
(ii) 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7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
(iii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規劃資料查詢處；
(iv) 新界沙田上禾輦路1號沙田政府合署14樓屯門及元朗西規劃處；
(v) 新界元朗青山公路(元朗段)269號元朗民政事務處大廈元朗民政事務處；

按照條例第6(1)條，任何人可就有關修訂向委員會作出申述。申述應以書面作出，並須不遲於2020年9月10日送交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15樓城市規劃委員會秘書處。

按照條例第6(2)條，申述須顯示－

- (a) 該申述所關乎的在有關修訂內的特定事項；
(b) 該申述的性質及理由；及
(c) 建議對有關修訂作出的修訂(如有的話)。

任何向委員會作出的申述，會根據條例第6(4)條供公眾查閱，直至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根據第9條就有關的草圖作出決定為止。

經修訂的關於「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提交及公布申述、對申述的意見及進一步申述」的城規會規劃指引編號29B(下稱「規劃指引編號29B」)，於2018年11月公布並於2019年生效。任何打算作出申述的人士宜詳閱該城規會規劃指引，而提交的申述亦應符合規劃指引所列明的規定，特別是申述人如沒有根據規劃指引編號29B提供全名及香港身份證/護照號碼的首四個字母數字字符，則有關申述會視為不曾作出。城規會秘書處保留權利要求申述人提供身份證明以作核實。該指引及有關表格可於上述地點(i)至(iii)索取，亦可從委員會的網頁(http://www.info.gov.hk/tbp/)下載。

收納了有關修訂項目的《大棠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YL-TT/17》的複本，現於香港北角渣華道333號北角政府合署23樓測繪處港島地圖銷售處及九龍彌敦道382號地下測繪處九龍地圖銷售處發售。該圖的電子版可於委員會的網頁瀏覽。

個人資料的聲明
委員會就每宗申述所收到的個人資料會交給委員會秘書及政府部門，以根據條例及相關的城市規劃委員會規劃指引的規定作下列用途：
(a) 核實「申述人」及獲授權代理人的身份；
(b) 處理有關申述，包括在公布申述供公眾查閱時，同時公布「申述人」的姓名供公眾查閱；以及
(c) 方便「申述人」與委員會秘書/政府部門之間進行聯絡。

## 城市規劃委員會根據《城市規劃條例》(第131章) 大棠分區計劃大綱核准圖編號S/YL-TT/16 所作修訂項目附表

### I. 就圖則所顯示的事項作出的修訂項目

- A項 把位於儀興路東面的一塊土地由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鄉郊用途」及「農業」地帶改劃為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(1)」地帶。
B項 把位於儀興路東面的一塊土地由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鄉郊用途」地帶改劃為「住宅(丁類)」地帶。
C項 把位於白沙山路東面的一塊土地由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鄉郊用途」地帶改劃為「鄉村式發展(1)」地帶。

### II. 就圖則《註釋》作出的修訂項目

- (a) 修訂「住宅(丙類)」、「住宅(丁類)」及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鄉郊用途」地帶《註釋》的「備註」內有關豁免計算地積比率的條款。
(b) 修訂「鄉村式發展」地帶《註釋》的「規劃意向」，以納入「鄉村式發展(1)」支區的發展意向。
(c) 在「露天貯物」地帶《註釋》的第二欄用途內把「瀝青廠/混凝土配料廠」修訂為「混凝土配料廠」。
(d) 修訂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地帶《註釋》的「備註」，以納入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(1)」支區。
(e) 刪除「住宅(丙類)」及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鄉郊用途」地帶《註釋》的「備註」內有關上蓋面積的條款。
(f) 在「自然保育區」地帶《註釋》的第一欄用途內加入「野餐地點」，及相應刪除「自然保育區」地帶第二欄用途內的「野餐地點」。
(g) 刪除「住宅(丁類)」、「鄉村式發展」及「其他指定用途」註明「鄉郊用途」地帶《註釋》的第二欄用途內的「街市」。
(h) 在「住宅(甲類)」及「政府、機構或社區」地帶《註釋》的第二欄用途內把「商店及服務行業」修訂為「商店及服務行業(未另有列明者)」。

城市規劃委員會

2020年7月10日

##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三記打冷

現特通告：吳錦富其地址為九龍灣麗晶花園3座26E，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慈雲山蒲景里6號地下及閣樓三記打冷的酒牌續期。凡反對是項申請者，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，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，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字樓酒牌局秘書處。

日期：2020年8月14日

##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SAM KEE RESTAURANT

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Ng Kam Fu of Flat E, 26/F., Block 3, Richland Gardens, Kowloon Bay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Sam Kee Restaurant situated at G/F. & C/L., 6 Po King Lane, Tsz Wan Shan, Kowloon.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,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, to the Secretary, Liquor Licensing Board, 4/F.,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, 333 Ki Lung Street, Shamshuipo,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.

Date: 14th August 2020

## 申請酒牌轉讓公告 如心海景酒店暨會議中心

現特通告：黃世堅其地址為C/O 如心海景酒店暨會議中心，荃灣楊屋道8號，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新界荃灣荃灣地段353號樓屋道8號及9樓(部份)及第1座41樓(大部份)如心海景酒店暨會議中心的酒牌轉讓給路智洋，其地址為C/O 如心海景酒店暨會議中心，荃灣楊屋道8號。凡反對是項申請者，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，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，寄交新界大埔鄉事會街8號大埔綜合大樓4字樓酒牌局秘書處。

日期：2020年8月14日

##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TRANSFER OF LIQUOR LICENCE L'hotel Nina et Convention Centre

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Wong Sai Kin Andrew of C/O L'hotel Nina et Convention Centre, 8 Yeung Uk Road, Tsuen Wan, N.T.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transfer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L'hotel Nina et Convention Centre situated at 41/F (Major Portion), Tower 1 & 7/F (Major Portions) & 9/F (Portion), Tower 2, L'hotel Nina et Convention Centre, 8 Yeung Uk Road, TWTL 353, Tsuen Wan, New Territories to Lo Chi Yeung Raymond of C/O L'hotel Nina et Convention Centre, 8 Yeung Uk Road, Tsuen Wan, N.T.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,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, to the Secretary, Liquor Licensing Board, 4/F., Tai Po Complex, No. 8 Heung Sze Wui Street, Tai Po, New Territories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.

Date: 14th August 2020

## 申請酒牌續期公告 泰式食

現特通告：KHONGKAEW, WINAI 其地址為九龍九龍城城南道11號地下，現向酒牌局申請位於九龍九龍城城南道11號地下泰式食的酒牌續期。凡反對是項申請者，請於此公告刊登之日起十四天內，將已簽署及申明理由之反對書，寄交九龍深水埗基隆街333號北河街市政大廈4字樓酒牌局秘書處。

日期：2020年8月14日

## NOTICE ON APPLICATION FOR RENEWAL OF LIQUOR LICENCE THAI CUISINE

Notice is hereby given that KHONGKAEW, WINAI of G/F., 11 South Wall Road, Kowloon City, Kowloon is applying to the Liquor Licensing Board for renewal of the Liquor Licence in respect of Thai Cuisine situated at G/F., 11 South Wall Road, Kowloon City, Kowloon. Any person having any objection to this application should send a signed written objection, stating the grounds therefor, to the Secretary, Liquor Licensing Board, 4/F., Pei Ho Street Municipal Services Building, 333 Ki Lung Street, Shamshuipo, Kowloon within 14 days from the date of this notice.

Date: 14th August 2020